

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信息公示表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上海耿德涂装有限公司	联系人	崔永平
项目名称	上海耿德涂装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检测类型	评价检测
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朱宝路 38 号		
项目组人员	陈城、陈枫、董志伟、姚友平、岑巧		
现场调查人员	岑巧、董志伟	现场调查时间	2023-12-28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王童、刘清虎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4-01-23~2024-01-25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陪同人	崔永平		
评价结论	<p>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2019 修改版, 用人单位属于“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行业代码分别为 C3360。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 号) 的规定, 用人单位属于“C336-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定性为: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严重的用人单位。</p> <p>用人单位在正常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二甲苯、乙酸丁酯、二异丁基甲酮、乙醇、氨、硫化氢、噪声、工频电场等。根据本次现状评价检测结果显示, 用人单位各岗位接触的有害因素和物理因素的浓度或强度均未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规定。</p> <p>用人单位关键控制点为调漆操作位、喷漆操作位、循环水塔巡检位。</p> <p>用人单位总体布局、建筑物内功能布置、设备布局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等规定的要求。</p> <p>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为: ①调漆操作位未设置防毒设施。②用人单位于喷漆涂料储存的调漆车间和危险废弃物储存的可推拉危废仓库棚未设置防泄漏设施; 污水处理循环水塔未设置硫化氢、氨气体报警检测仪。③用人单位个人防护用品发放未进行记录; 喷漆岗位配备的防毒半面罩不能防护氨和硫化氢气体。④用人单位警示标识设置不够完善, 如调漆车间未设置当心有毒有害气体、注意通风、戴防毒面具、戴防护手套、戴防护眼镜等警告或指令标识, 喷漆车间未完全按工作场所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设置, 乙酸乙酯、丙酮、丁酮职业病危害告知卡为作业场所未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职业卫生公告栏未见公布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结果和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情况。⑤用人单位 2021~2023 年未开展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p>		

⑥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以及劳动者未接受过职业卫生培训。⑦用人单位 2021 年、2023 年未对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进行定期检测；2022 年开展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的检测项目不全，漏检危害因素为二异丁基甲酮。⑧用人单位 2021、2023 年未组织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人员进行职业健康检查；2022 年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体检率不足 100%，且喷漆、质检、品检岗位均存在漏检危害因素；未组织新上岗或转岗员工进行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未组织离岗人员进行离岗时职业健康检查，未安排需复查人员进行复查。⑨用人单位未制定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⑩用人单位 2021 年未设置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费用和职业健康检查费用；2023 年未设置职业健康检查费用；2021~2023 年未设置职业卫生培训费用。

由此，建议用人单位落实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有关意见、建议和相关补充措施，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建立与落实、应急救援演练、职业病防护设施、职业健康监护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使职业病防治工作逐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以切实保护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



注：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和法律、法规规定可不予公开的除外。